

【數學教育學系】

111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第二階段「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書面審查資料	審查重點	準備指引
學習表現	1. 本系屬數理化學群及教育學群，參考部定必修、加深加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行綜合評量。 2. 本系參考部定必修與加深加廣選修之重點領域： (1) 語文領域 (2) 數學領域 3. 學業總成績	高中三年成績表現，著重數理類科成績
課程學習成果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至多3件，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1. 書面報告	書面報告相關資料學習成果資料中所表現之科學概念或教育內涵，著重高層次思考內容之表現，例如理解，應用與創意等能力
多元表現	學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選擇提供至多10件，並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以綜合評量。 1. 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修課紀錄以外之各類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著重校內或校外各類科普活動或科學類與教育類相關競賽與活動之成果表現
學習歷程自述	1.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2. 就讀動機 3.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及就讀動機 成長背景、求學歷程、自我特質、報考動機、未來展望等內容論述及語意流暢度。 2.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能結合本系學習內涵與自我未來規劃發展論述，重視考生興趣、性向與特質是否符合報考本系
其他	無	